

证券代码：002273

股票简称：水晶光电

公告编号（2016）005 号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权质押解除及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星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星集团”）的通知，星星集团于 2015 年 12 月 2 日将质押给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州分行的 600 万股股份解除质押，并于 2015 年 12 月 11 日将质押给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 543 万股股份解除质押。

2015 年 12 月 11 日，星星集团将以上解除质押的 1,143 万股股份加上其持有本公司的 500 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合计 1,643 万股股份重新质押给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进行融资，回购日期为 2016 年 4 月 25 日。

2016 年 3 月 1 日，星星集团将质押给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 400 万股股份进行了质押解除。

截至本公告日，星星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 99,296,923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436,612,083 股的 22.74%；累计质押股份 94,396,923 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5.07%，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21.62%。

特此公告。

浙江水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3月2日